

证券代码：838651

证券简称：谷实生物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2023 年度，因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现对 2023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预计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原材料	0.00	13,136.00	13,136.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34,000,000.00	41,184,419.02	7,184,419.02
其他	租赁厂房及设备	1,200,000.00	1,200,000.00	0.00
合计		35,200,000.00	42,397,555.02	7,197,555.02

1、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事项的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新增确认公司临时从梁代明个人处采购的一批金额为

13160 元的原料采购业务为关联交易。

2、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的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28），议案中预计 2023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金额共计 3400 万元；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其他交易（设备及厂房租赁费）120 万元。后在日常业务进行时，因饲料价格总体较预期上浮，同时已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林甸县新合牧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佟义彬、杨翠玲夫妇实际控制的林甸县新晟牧业有限公司也与公司产生了业务，需补充确认 2023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 7,184,419.02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殷学中、康广臣回避表决。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福胜、李文、刘志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林甸县新合牧业有限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大庆市林甸县四合乡新风村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林甸县四合乡新风村

注册资本：2,1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奶牛、肉牛的饲养、销售；未经加工的鲜牛奶销售；粮食收购、青饲料、饲草种植、收购及销售。

法定代表人：马维生

控股股东：佟义彬、杨翠玲夫妇

实际控制人：佟义彬、杨翠玲夫妇

关联关系：该企业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康广臣女儿配偶的父亲佟义彬、母亲杨翠玲持股 100%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林甸县新晟牧业有限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大庆市林甸县四合乡新风村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林甸县四合乡新风村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牲畜饲养；饲料生产。一般项目：草种植；粮食收购；初级农产品收购。

法定代表人：邵国军

控股股东：夏志刚

实际控制人：夏志刚

关联关系：该企业在 2023 年度曾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康广臣女儿配偶的父亲佟义彬、母亲杨翠玲持股 100%的企业；其在 2023 年已完成工商变更，不再由佟义彬、杨翠玲实际控制。基于相关规定在 2024 年度内产生的交易依旧视为关联交易。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梁代明

住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依安县

关联关系：梁代明是公司实控人之一梁代华的哥哥，职业为农民。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价格确定。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依据市场价格定价，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同时此关联交易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商业行为，是基于交易双方市场发展的需要，是真实、合理、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基于对正常经营发展角度作出的决策，对公司持续提升未来业绩收益具有积极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增加营业收入。

六、备查文件目录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